#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6月22日在《中国 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18-047),公司控股股东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泓 昇集团") 计划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, 增持比例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3%。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接到泓昇集团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 告知函。泓昇集团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,056,2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8%,累计增 持金额为535.95万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名称: 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:
- 2、增持前持股数量: 79,973,918 股;
- 3、增持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: 21.07%:
- 4、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持股情况:前十二个月无增持计划,前六个月无减 持情况。

### 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1、增持目的: 泓昇集团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及发展前景的信心, 同时为了积极维护公司中小股东权益,增强投资者信心,维护公司股价及资本市 场的稳定,决定增持公司股份;

- 2、增持股份性质: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:
- 3、增持数量: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:
- 4、增持方式:根据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以合规方式通过二级市 场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;
- 5、实施期限:自2018年6月22日起六个月内(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的敏感期除外):
  - 6、资金来源:增持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- 7、增持承诺: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,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,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票、短线交易等违 规行为。

#### 三、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- 1、泓昇集团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 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,056,200 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8%,增持均价 为 5.07 元/股。本次增持计划已在承诺期限内实施完毕。
  - 2、泓昇集团增持前后的持股情况: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     | 本次增持前        |         | 本次增持后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持股数量(股)      | 持股比例(%) | 持股数量(股)      | 持股比例(%) |
| 法尔胜泓昇<br>集团有限公<br>司 | 79, 973, 918 | 21. 07  | 81, 030, 118 | 21. 34  |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- 1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 规定;
- 2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,也不会导致公司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;
  - 3、增持人员承诺: 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

公司股份,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,不进行内幕交易、敏感期买卖股票、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